

## 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10日以专人递送、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关于召开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的通知和议案资料，会议于2026年8月21日8:30在攀枝花市公司办公楼701会议室以现场与视频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长马朝辉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董事审慎讨论，本次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 一、审议并通过了《2026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的《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6-34）和《2026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35）。

本议案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 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2026年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的《关于募集资金 2026 年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报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三、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对鞍钢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26 年半年度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审议后认为：

（一）鞍钢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具有合法有效的《金融许可证》《企业法人营业执照》；鞍钢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主要监管指标符合《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规定要求。

（二）根据对风险管理的了解和评价，未发现鞍钢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在与经营资质、业务和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风险管理体系设计与运行方面存在重大缺陷。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的《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对鞍钢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26 年半年度风险评估报告》。

本议案涉及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朱波就本议案回避了表决。

本议案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 2026 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 **四、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办法>的议案》。**

本议案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治理主体决策（董事会授权）事项清单>的议案》。

本议案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六、备查文件：

- （一）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二）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查意见；
- （三）公司 2026 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4 日